



美国美科律师事务所

A GO-TO LAW FIRM FOR THE TOP 500 COMPANIES

美国五百强公司推荐的优秀律师事务所

美科简介

美国美科律师事务所总部位于美国首都华盛顿特区繁华的商业中心，是华盛顿特区第一间由华人创办的高端律所，被《美国律师》杂志评为美国五百强公司力荐的优秀律师事务所(Go-To Law Firms for the Top 500 Companies)。作为中国商务部推荐的一家美国律师事务所，美科多次代理中国企业在美国 337 调查案件中胜诉，破解贸易壁垒，并多次代理中国公司在美国商业诉讼中胜诉。美科致力于提供知识产权保护与诉讼、高端商务诉讼、反倾销和反垄断等业务。美科法律策略服务于公司的商业利益及战略需要，注重与客户建立信任与长期合作关系。美科的中美精英团队以对中美法律、政策、经济和文化的深刻理解，从国际化的视角以专业、务实、负责的态度助力中国企业在美国开拓与发展业务，为中国企业国际化保驾护航。

创立至今，美科在知识产权法和诉讼领域取得了显著成就，成为业界的后起之秀。以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服务为己任，美科通过事实证明了自身的实力并赢得了客户的信任。在短短几年时间里，美科代理中国企业取得一次又一次的胜利，捍卫了中国企业的合法权益。





美科里程碑

- **2009年2月:** 美科同时在美国首府华盛顿特区和佛罗里达成立办公室。
- **2009年5月:** 美科代理中国公司第一次通过美国海关破解在美贸易壁垒。
- **2009年8月:** 美科签约第一个美国财富500强的客户。
- **2010年:** 美科代理中国公司第一次在337调查案败诉后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获得全胜。
- **2011年:** 美科在加州洛杉矶成立办公室。
- **2013年:** 美科被《美国律师》传媒评为美国五百强公司推荐的优秀律师事务所(Go-To Law Firms for the Top 500 Companies)。
- **2014年-至今:** 多位美科律师被《超级律师(Super Lawyers)》杂志评为华盛顿特区知识产权诉讼的超级律师 (Super Lawyers)后起之秀(Rising Stars)。
- **2018年:** 美科入选中国商务部“贸易壁垒和337调查”律师库。
- **2019年:** 美科在美国国家新闻中心举办建所10周年庆典。
- **2019年:** 美科被DocketNavigator评为顶级ITC的应诉律所、3位美科律师被评为顶级ITC的应诉律师。

美科团队

美科的律师团队拥有顶级的背景和实力, 包括前美国海外军队司令官的首席法律顾问、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及美国商务部前官员和前美国专利商标局专利审查员, 大部分律师有美国大型律师事务所的工作经验。优秀的学术背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使美科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在质量上不逊色于美国任何一家大型律师事务所, 而费用却又低于大型律师事务所。

美科律师在知识产权保护与诉讼、高端商务诉讼、反倾销和反垄断等业务领域颇有建树。秉持“专”而“精”的理念, 美科的中美精英团队给客户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帮助客户顺利开拓和发展美国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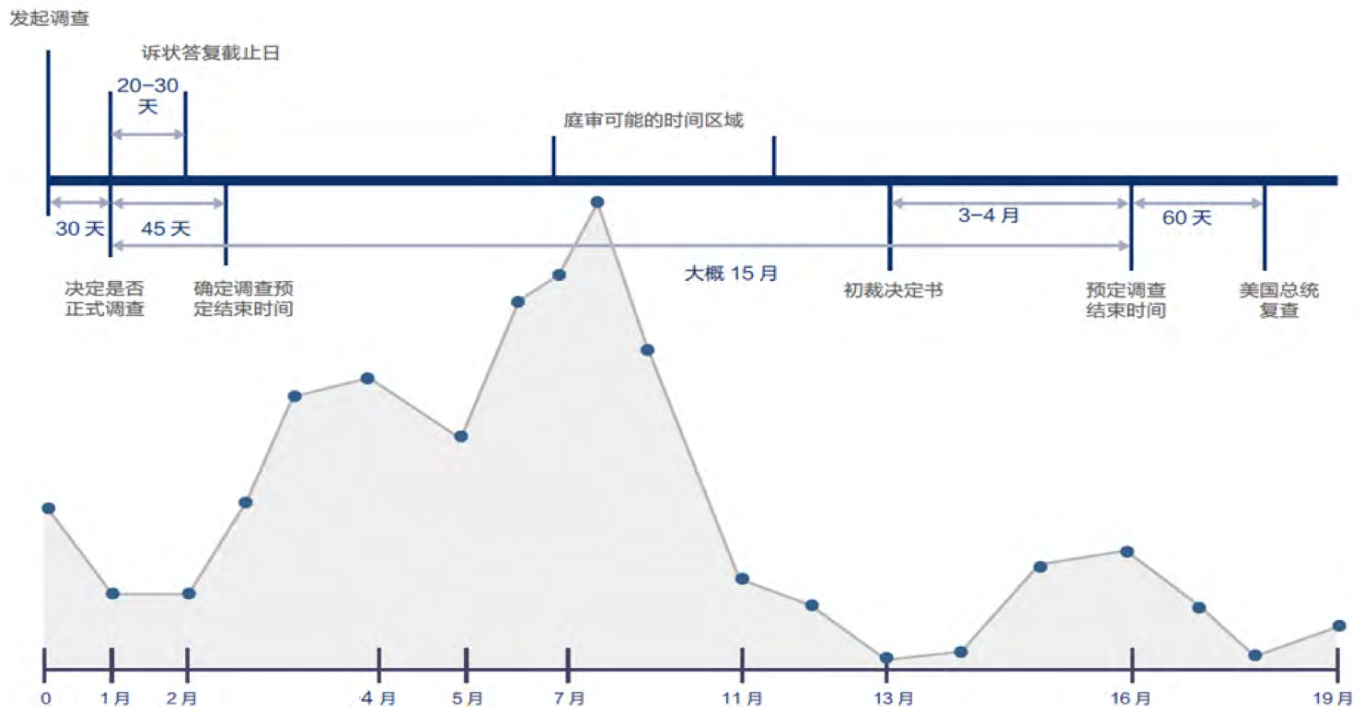
专利诉讼类业务 (包括337调查)

专利诉讼为较大的综合性诉讼,对涉案公司有着深远的影响,甚至关系到企业的存亡。因此,代理律师的选择对整个案件至关重要。选择一个既了解相关技术又精通法律的诉讼团队是专利诉讼成功的第一步。

美科不仅仅是一个法律团队,而且是能够站在法律的角度实现客户利益最大化的商业咨询团队。因此我们会在案件初期充分了解客户的商业目标,配合案件的实际情况,为客户制定出最经济、最合理的应战策略。根据案件的发展,我们也会对制定好的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国际贸易委员会 (ITC) 337调查

如果有条件,专利所有权人往往选择通过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 (ITC) 的337 调查程序来保护自己的专利权及市场占有率。337 调查案件被称之为快速诉讼。从提交起诉书到庭审大约只需要9 至12 个月的时间,而美国大多数地区法院的案件至少需要2 年。申诉人如果获胜,ITC 会颁发普遍排除令或有限排除令。排除令会直接导致应诉人的产品不能进入美国市场。美科代理337 调查案件有丰富的经验。在成立的十多年里,美科已经参与了近30件337调查案件,并取得了令客户满意的结果。



联邦地区法院诉讼

美科在过去十年内代理客户在超过25件联邦地区法院的案件中出庭诉讼, 包括在德州东区、达拉威尔州、弗吉尼亚东区、伊利诺伊北区、加州中区、加州北区等联邦法庭出庭, 业绩显著。美科结合诉讼心理学, 以协助客户更好的向法官和陪审团阐述自己的故事和立场。

上诉业务

与庭审案件相比, 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的上诉案件对律师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代表律师不仅要能深入了解涉案技术, 精通法律, 而且需要能够在两份答辩书和15 分钟的口头辩论中深入浅出的说服法官。2010 年, 美科代理初审中败诉的客户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反败为胜。媒体报道这是中国公司第一次ITC 败诉后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获得全胜。美科在过去十年内代理客户在超过20件上诉案件中出庭辩护, 创造了诸多经典案例。



美科337 条款调查案例 (截止至2019年9月)

案件号码	涉案产品	案件概括
337-TA-1142	打火机	代理中国企业和美国企业应诉, 此案仍在进行中。
337-TA-1139	电子烟	代理两家中国企业应诉, 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1125	升降写字台	代理中国企业和美国企业应诉, 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1123	化油器	代理一家中国企业胜诉。
337-TA-1114	LED灯	代理美国企业应诉, 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1107	LED灯	代理中国企业和美国企业应诉, 最终迫使对方对中国企业无条件撤诉。
337-TA-1106	打印机墨盒及产品零件	代理中国企业和美国企业胜诉。
337-TA-1007	平衡车	代理美国企业(中国制造商)胜诉。
337-TA-1000	平衡车	代理美国企业(中国制造商)胜诉。
337-TA-974	水族箱适配件	代理中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967	文件摄像机和相关软件	代理美国企业, 目前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的诉讼程序中。
337-TA-929	饮料容器	代理美国企业和中国企业应诉, 初审胜诉, 目前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的复审程序中。
337-TA-929 美国联邦巡回法院上诉	饮料容器	代理美国企业胜诉。
337-TA-922	闪存	代理一家台湾企业应对第三方取证。
337-TA-909	闪存	代理一家台湾企业应对第三方取证。
337-TA-894	轮胎	代理一家泰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890	睡眠呼吸障碍治疗系统及其部件	代理多家中国企业进行对第三方取证。
337-TA-833	增生牙齿定位调节器	代理一家巴基斯坦企业应诉。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最终判定巴基斯坦企业胜诉。
337-TA-824	蓝光DVD	代理一家美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789	数字电视	代理两家中国企业应诉, 成功说服了法官, 没有针对这两家中国企业立案。

案件号码	涉案产品	案件概括
337-TA-740	打印机墨盒及产品零件	代理多家中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对中国企业有利的条件和解。
337-TA-739 执行程序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代理一家美国企业应诉, 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337-TA-739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美科成功代理两家中国电器公司在初审中取得胜利。尽管部分裁决被 ITC 在复审中被驳回, 但在2013年此案上诉过程中, 获取了美国海关对规避设计产品不侵权的裁决, 从而使得这两家中国公司能够继续在美销售其产品。最后, 原告主动在地区法院撤诉。
337-TA-739 ITC 海关程序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代理两家中国企业在美国海关程序中赢得胜诉。
337-TA-731	打印机墨盒及产品零件	代理两家中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对中国企业有利的条件和解。
337-TA-615 ITC 海关程序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代理中国企业在美国海关程序中赢得胜诉。
337-TA-615 美国联邦巡回法院上诉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代理中国企业赢得胜诉。
337-TA-565	墨盒及产品零件	代理中国企业第一次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申请指导性判决。
337-TA-562	增生牙齿定位调节器	代理一家巴基斯坦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巴基斯坦企业对有利的条件和解。

美国地区法院诉讼案例 (截止日期至2019年9月)

案件名称及号码	涉案产品/ 纠纷	案件概括
Siemens Postal, Parcel and Airport Logistics LLC v. Pteris Global (USA) Inc. et al., No. 3:19-cv-00233 (W.D.N.C.)	机场行李传输设备	代表美国企业应诉, 目前此案仍在进行中。
Juul Labs, Inc. v. XFire, Inc. et al., No. 4:18-cv-03571 (S.D. Tex.)	电子烟	代理美国企业应诉, 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MercAsia USA, Ltd. v. Zhu et al., No. 3:17-cv-00718 (N.D. Ind.)	液体分流器	代理美国企业应诉, 目前此案仍在进行中。
ATEN International Co. Ltd. v. Uniclass Technology Co., Ltd., et al. No. 2:15-cv-04424 (C.D. Cal.)	KVM 产品	代理台湾企业起诉, 目前此案仍在进行中。
Swagway, LLC v. Hangzhou Chi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No. 3:16-cv-00567 (N.D. Ind.)	车载配件	代理美国企业起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Hangzhou Chi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v. Swagway, LLC, No. 3:17-cv-00339 (N.D. Cal./N.D. Ind.)	平衡车	代理美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Ltd., et al. v. Jianxi Oxygen Plant Co., Ltd., No. 4:15-cv-01887 (S.D. Tex.)	运货箱	代理中美企业起诉, 胜诉并拿到永久禁令。
Whirlpool Corporation v. Ahmet Matt Ozcan d/b/a Discount Filter, et al., No. 3:15-cv-01538 (E.D. Tex.)	文件摄像机和相关软件	代理中国企业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Pathway Innovations and Technologies, Inc. v. Adesso, Inc., No. 3:15-cv-01538 (S.D. Cal.)	文件摄像机和相关软件	代理中国客户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Pathway Innovations and Technologies, Inc. v. QOMO HiteVision, LLC, No. 3:15-cv-01540 (S.D. Cal.)	文件摄像机和相关软件	代理美国客户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Daewoo Elecs. Am. V. Opta Corp., No. 3:13-cv-01247 (N.D. Cal.)	高端商务诉讼	代理中国和美国客户胜诉 (标的1300万美元)。
Amethyst IP, LLC v. Adesso, Inc., No. 2:13-cv-02944 (E.D.N.Y.)	平板电脑的外套	代理美国客户应诉后迫使原告撤诉。
Kaneka Corp. v. Zhejiang Medicine Co., No. 2:11-cv-02389 (C.D. Cal.)	辅酶Q10 产品	代理中国客户应诉, 此案仍在进行中。

案件名称及号码	涉案产品/ 纠纷	案件概括
Walker Digital, LLC v. Ayre Acoustics, Inc., No. 1:11-cv-00321 (D. Del.)	数字电视	代理美国客户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Leviton Mfg. Co. v. Fujian Hongan Elec. Co., No. 3:10-cv-03961 (N.D. Cal.)	防漏电接地电路保护器	代理中国客户应诉后迫使原告撤诉。
Zhejiang Ouhai Int'l Trade Corp. v. So. Cal. Valves, No. 2:09-cv-09329 (C.D. Cal.)	国际商务诉讼	代理中国客户起诉美国公司后迫使美国公司赔款和解。
Seiko Epson Corp. v. Glory South Software Mfg. Inc., No. 3:06-cv-00477 (D. Or.)	墨盒及产品零件	代理中国客户应诉, 并最终以客户满意的条件和解。

美科海关业务

美科代理与 ITC 的 337 调查案件相关的美国海关业务。2009 年, 美科帮助中国公司在 ITC 颁布了排除令后向美国海关提供规避设计产品, 成功说服美国海关总署知识产权部作出规避设计产品不侵权, 因而不在于排除令范围内的判决。这件案子是中国公司第一次通过美国海关破解在美贸易壁垒, 世所罕见, 引起国内外媒体的高度关注。由于美国海关程序进展较快, 费用不高, 中国公司在 ITC 诉讼的应对方案中可以积极考虑美国海关程序。





知识产权申请和复审

专利申请

美科主管专利申请的合伙人Krystyna Colantoni 律师拥有University of Scranton 的生物物理学学士学位和CatholicUniversity of America 的法律博士学位。曾在美国专利商标局担任多年的专利审查员,并在飞翰律师事务所工作多年。Colantoni 律师代理的客户除中小企业外,也包括美国财富500强公司。她曾递交过the America Invents Act 法规要求下的第一批专利复审申请。

另一位专利申请合伙人Manni Li 拥有中国科技大学生物学学士,弗吉尼亚大学生物学硕士和乔治华盛顿大学法学院的法律博士学位。Manni Li 律师在化工、生物制药和机械领域有多年的专利诉讼、申请和咨询的经验。Manni Li 律师擅长和客户充分有效地沟通,使得客户可以充分地了解和参与到专利申请和管理的各个决策阶段。

此外,美科的其他律师在电子、机械、生物、化学等领域都有着丰富的经验,能够为客户的发明提供全面周到的分析和评估。

美科与专利申请人、发明人合作制定有效的策略,以专利诉讼的经验为基础来撰写说明书和权利要求。美科的专利申请业务包括专利申请文书的撰写与提交、专利局审查决定书回复、与专利审查员面试、以及专利的重发与复审。

专利复审

通过美国专利商标局的单方或双方复审程序,任何人都可以针对已授权专利提出对权利要求的复审理求。陷入专利诉讼的第三方请求人可利用双方复审程序暂时中止相关诉讼。如果复审成功,相关诉讼会自动被撤销。美科律师已成功代理50多件专利复审案件,在专利复审领域有丰富的经验。

商标、版权及商业秘密



美科律师事务所坚信品牌和名誉是在商业世界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除此之外，商标、版权及商业秘密更是企业的巨大无形资产和市场竞争上强有力的武器。我们的商标版权团队与客户紧密协作，帮助他们建立及保护其商标、服务标记、商号、域名、版权以及商业秘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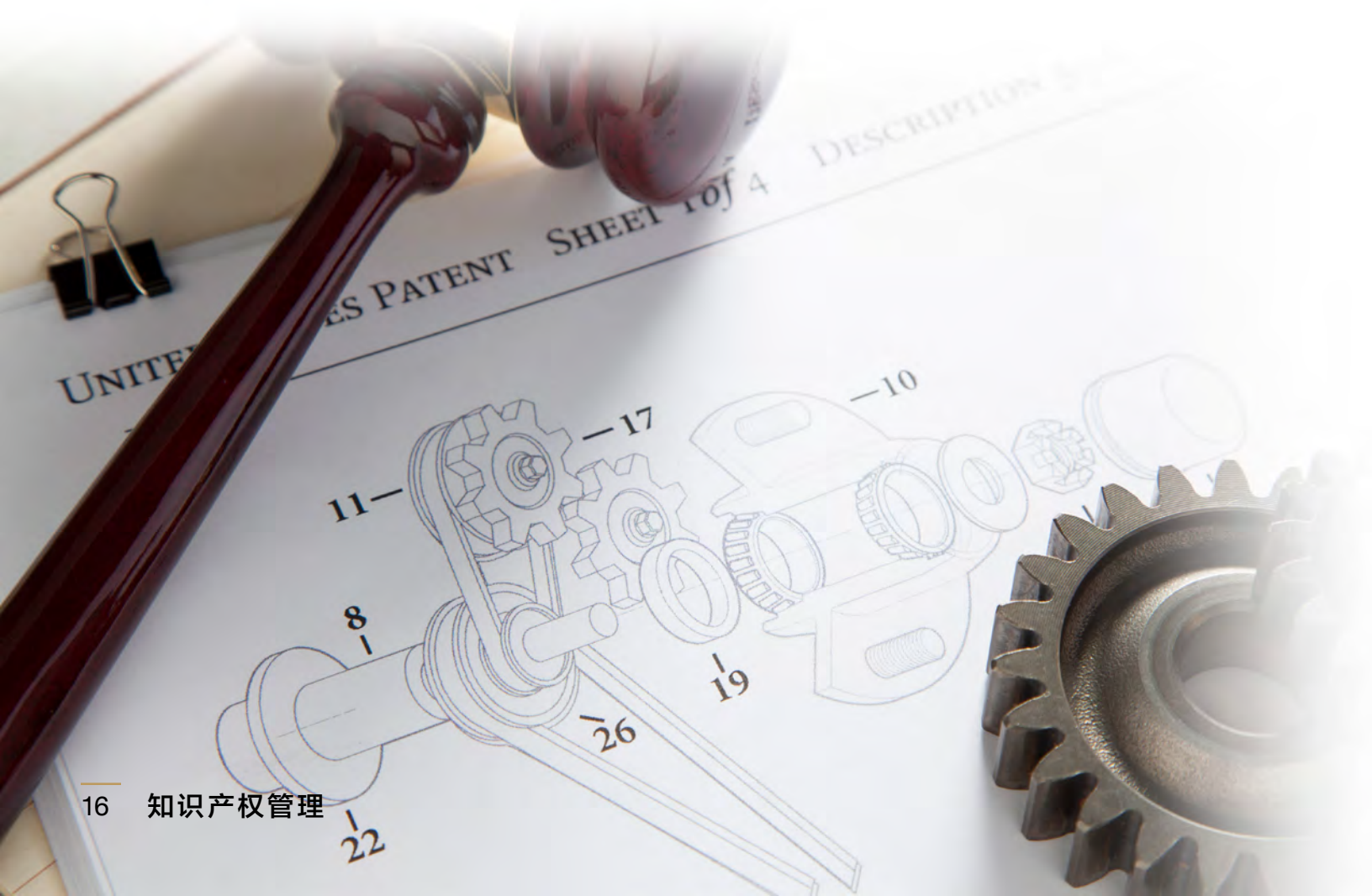
美科的客户包括新兴公司，美国知名企业以及跨国公司。美科律师能够凭借丰富的商标及版权事务处理的经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知识产权管理

除上述知识产权申请和诉讼服务外，美科还可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在现代科技社会，全面、稳健的知识产权结构被视为高科技企业最宝贵的财富。不仅如此，知识产权的布局 and 成长更能为企业省去不必要的麻烦和支出，并为长远战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例如，很多企业进入美国时都曾面临危及其存亡的337 调查案或者地区法院专利侵权诉讼案。美科提供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除了能够协助客户在行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更能为企业降低诉讼的风险。

此外，美科还可提供相关信息，指导帮助客户在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方面做出全方位的准确判断。美科也提供专利买卖、专利分析、以及知识产权咨询服务。



商业诉讼类业务

除了专利诉讼，美科还代理商业诉讼案件，为陷入国际贸易纠纷的中国企业维护合法权益。2010年，美科代理一家中国出口商由于合同纠纷在加州联邦地区法院起诉四家美国公司，迫使美国公司赔款和解。2018年，美科在加州北区法院代理中国一家大公司和其美国分公司在一个标的超过1300万美元的商务诉讼中胜诉。



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案

美科代理中国客户处理美国政府的反倾销调查案件。美科团队包括两位前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和美国商务部的官员,有十几年处理反倾销和反补贴案件的经验,熟悉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美国商务部和美国国际贸易法庭的程序。

反倾销调查与大部分公司经历过的其他诉讼有很大区别。反倾销调查程序时间紧迫,要求不同的信息,尤其是对数据的要求非常特殊。反倾销以及反补贴调查案的抗辩需要投入大量的精力、费用及复杂的计算。这些计算要求有关于中国出口商的美国销售、国内生产程序以及在第三国家的生产投入价格的详细信息。聘请经验丰富的美国律师对案件结果至关重要。

美科律师代理的反倾销反补贴税案件涉及行业包括农业、化工、消费者产品、纸质行业和钢铁行业等;代理的客户来自中国、厄瓜多尔、印度、日本和韩国等,涉案产品包括铝合金型材、耐磨轴承、刹车盘、碳钢及某些合金钢线材、碳钢平板产品、套管铅笔、钻杆、手推车、横格纸产品、路充气轮胎、石油蜡蜡烛、聚乙烯零售手提袋、虾、金属硅、亚硝酸钠、线圈上的不锈钢板和圆锥滚子轴承等。近期,美科律师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和美国联邦上诉巡回法院的上诉案件中代理中国大型钻杆生产商成功撤消了由美国商务部下达的反倾销和反补贴税的法令。



反垄断

美科代理中国客户处理美国的反垄断调查和诉讼，特别在和标准专利相关的反垄断诉讼领域有丰富的经验。此外，美科也协助中国客户在中国对国外公司提出反垄断指控，包括收集美国司法部和法院对相关公司调查的证据。2010年，美科在中国第一件涉外反垄断调查案中协助中国客户就三星、LG等国际液晶面板巨头横向价格操纵问题收集美国方面的相关证据。



奖项、荣誉及媒体报道

美科团队从2009 年成立以来在短短几年内代理中国公司在多件美国复杂案件中胜诉，特别是在中国公司败诉后接管案件，帮助中国公司起死回生。其中包括几

件中国“第一案”：

- 2009 年: 中国公司第一次通过美国海关破解在美贸易壁垒。
- 2010 年: 中国公司第一次在ITC 败诉以后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获得全胜。
- 2013 年, 美科律师事务所被《美国律师》传媒评为美国五百强公司推荐的优秀律师事务所 (Go-To LawFirms for the Top 500 Companies)。
- 2019年, 美科被DocketNavigator评为顶级ITC的应诉律所、3位美科律师(梅雷律师, Andrew Riley 律师和张霁薇律师) 被评为顶级ITC的应诉律师。
- 近年来, 多位美科律师被《超级律师(Super Lawyers)》杂志评为华盛顿特区知识产权诉讼的后起之秀(Rising Stars)。

中美媒体报道：

华尔街日报

Bloomberg News 彭博社

美国法律新闻Law360

Lexis Nexis 律商联讯

中国新华社

中央电视台

中国知识产权报

21 世纪经济报道

商界评论

福布斯中文网

新浪

搜狐

凤凰网

老虎财经

智合东方法律新媒体

知产力

IPRDaily

THE WALL STREET JOURNAL.



Bloomberg NEWS



21世纪经济报道 21st CENTURY BUSINESS HERALD



新华社 XINHUA NEWS AGENCY

福布斯 Forbes



联系方式

华盛顿特区

Washington, D.C.

818 18th Street NW

Suite 410

Washington, DC 20006-3506

佛罗里达

Florida

1825 N.W. Corporate Blvd. Suite 110

Boca Raton, Florida 33431

加利福尼亚

California

433 North Camden Drive Suite 400

Beverly Hills, California 90210

电话: 888.860.5678

电子邮件: info@meimark.com

www.meimark.com

律师广告声明:

请注意在美国的一些州这本律所介绍可被视为律师广告。
其中所述历史业绩并不能保证今后的案件里有相似的结果。



美国美科律师事务所